

# 最新红楼梦记读后感(大全8篇)

当观看完一部作品后，一定有不少感悟吧，这时候十分有必要要写一篇读后感了!那么你会写读后感吗?知道读后感怎么写才比较好吗?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读后感的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 红楼梦记读后感篇一

《红楼梦》，原名《石头记》，曹雪芹著，中国古代四大名著之一。此书是一部具有高度思想性和艺术性的伟大作品，作者根据家族的兴衰的艺术升华，对封建腐朽的科举制度、包办婚姻、等级制度等进行思考。《红楼梦》被评为中国古典章回小说的巅峰之作，思想价值和艺术价值极高。因为其不完整，留下许多谜团引人探究，也构成了一门学术性的独立研究学科——红学。以下是本站小编为大家整理的有关本书的读后感一篇，希望大家能够喜欢。更多关于《红楼梦》的读后感，欢迎访问本站站!

一百个人读《红楼梦》，有一百个人的看法：文学家读《红楼梦》，读的是一代名家曹雪芹留下的撼世的不朽传奇，惊叹于他的卓绝的文学才气;建筑学家读《红楼梦》，感叹天文地理无不精通的伟大建筑师对大观园的美妙的设计;历史学家读《红楼梦》，读的是封建社会制度的腐朽败坏，痛快于其黑暗的统治注定了其必将败亡的惨烈结局;自由主义者读到《红楼梦》，读出的是它封建制度、等级制度对人们的压迫和压榨，对生命的不尊重以及贵贱的划分令他们义愤填膺。三百多年前，曹雪芹一手创造了红楼梦的世界，三百年后，我捧着用新技术印刷而成的《红楼梦》，细细研读，依旧能够感受前人在故事中留下的思愁，聆听那隐没在故事最深层的倾诉，毫无间隙。贾宝玉、林黛玉、薛宝钗、王熙凤……一个个角色跃然于纸上，不论好的还是坏的，他们都静静地在

个世界里上演一幕幕人生的戏剧，而我，置于一旁，只能默默惊叹着，做一个仰头观望浩瀚星空的远眺者，做着百万读者中的一员，关注着《红楼梦》的辉煌。

《红楼梦》讲述的是一个家族，一个朝代的故事，而曹雪芹偏偏以其中的女子作为本书的主体，细细诉说着家族的兴衰，大大小小的故事。作为主人公的贾宝玉，就是身在这粉红胭脂的队伍中，自然而然地就应了一句话“近朱者赤，近墨者黑”。他们的家族是因为家中一位女子进宫当了皇帝的宠妃而盛起，于是他们天天吟诗作乐，而其中又有两女子非提不可，那便是薛宝钗和林黛玉。林黛玉生性猜忌，多愁善感，可贾宝玉偏偏就是喜欢她。或许两个人都是浪漫的人，浪漫的人天生就不该相遇，因为生活不是浪漫，生活会将浪漫消磨得一干二净，最终，红玫瑰变成了墙上的蚊子血，白玫瑰成了胸口粘着的白米饭。所以，就让浪漫在最美的时候画上句号，在彼此的心中，留下幸福的回忆。

可是也许你会说，黛玉死的很悲惨，一点也不浪漫，关于这点，很多研究学者都不赞成高鄂的续书的，觉得黛玉不是最后的暴病身亡，有可能是投湖而亡。也许曹雪芹的本意非此，也许黛玉确实应该泪尽证前缘，这样不是更好吗？她牵挂着宝玉，用她全部的热情为这一知己痛哭，怀着深深的思念，这样的死，何尝不是高贵神圣的，然而高鄂没有这样写，他最终让黛玉很庸俗的指天愤恨，气极而亡。这不象我们认识的那个高傲自赏的黛玉，反而象个情场失意的一般女子。尽管如此，她最终是在贾府垮倒前离开这是非之地的，否则以她的脆弱，恐怕受不了那么大的刺激。所以能带着回忆离开他，是一种幸福。

宝玉和黛玉最终没有在一起，也许，这种缺憾也是一种无法言说的美，这样，也许就不会打扰到黛玉在我们心中的“仙女”的形象。你能想象黛玉洗手下厨做羹汤的场景吗？穿着破衣烂裙，甚至是要依靠袭人的救济，然后她当然无法再刻薄人，说闲话，只能独自垂泪，不关爱情，而是生活。当生活

给宝黛的爱情画上巨大的问号时，黛玉能一如既往的爱着宝玉吗？爱情是美好的，可爱情过后的生活，却依然还要继续。

“假作真时真亦假，无为有处有还无”，假假真真，让人琢磨不透《红楼梦》中的一切，林黛玉作为灵魂人物，她与常人不同，她就是她，一丛清高孤傲的、孤芳自赏的空谷幽兰。林黛玉的自卑情结是命运所赐，也以此写成了她的命运。我们一边感慨着宝黛之间爱情的忠贞不渝；一边痛恨封建社会腐朽败坏，愤愤不平这宝黛爱情的真正凶手；一边惋惜这纯洁高贵、美丽坚贞但却是残缺遗憾的爱情！

从宝黛的爱情上来看，也许我们在惋惜的同时，也在思考着我们现在的爱情生活。轰轰烈烈，誓死不渝的爱情，是我们所追求的，我们靠着这份相互的欣赏与怜惜，共同守护着这份来之不易的感情。可爱情在时间面前，怎么不低头呢？我们要做到的，也许是要把这份爱情，转化为生活中的亲情，才能让爱人之间的情感延续下去。生活，不仅关乎爱情，美好的爱情只能用来回忆，而最后的亲情，才是我们继续下去的动力。这也许就是让我痴迷，又让我感动，让我难以释怀的《红楼梦》教给我的爱情之道。

## 红楼梦记读后感篇二

对于历史，从初中深入浅出，到如今挥斥方遒。才意识到中国竟可以称得上是一个传奇，如若可以穿越时空，我想和百家畅谈治国济世，和七雄争霸金戈铁马，我想改革制法，让未来的中国发扬光大；我亦想与文豪俊杰吟诗对弈，刀剑齐舞，奏曲弦歌，以浊酒论天下。

然而我生在这个时代，一个只能在书本，改编过的不纯正的影视作品中，感受中华文化的博大精深的年代。

人生如梦，辗转沉浮，你又如何知道自己是不是活在梦中。

《红楼梦》，一部诗意的小说，无不弥漫着诗的优雅，荡漾着诗的芬芳，飞舞着诗的情影，蕴含着诗的高贵。才华横溢的曹雪芹，将自己的毕生诗意都倾注到这部经典之作之中，开篇的唯美神话，是爱的开始，亦是爱的终结。

至今念念不忘的，偶尔拿出来感叹的，是黛玉葬花。

未若锦囊收艳骨，一抔净土掩风流，质本洁来还洁去，强于污掉陷沟渠。

人这一生如果很精彩，要么有一场轰轰烈烈青梅煮酒的爱情，要么有一场浩浩荡荡乘风破浪的事业，再匆匆离开这个世界，被遗忘。没有人会记得曾经有过这样一段精彩的人生。而她，她的爱情，她的哀愁，却在不断前进的社会永垂不朽，当心在灿烂中死去，爱却在灰烬里重生。

她，纯洁脱俗，不趋炎附势，搬弄是非，但却因为爱情的绝望，让她最终献出了自己的生命。一曲《葬花曲》唱尽生命之绝美，哀尽人生之短暂，以落花为底色，血泪做墨，如歌入暮，如泣如诉。给了落花一个洁净的归宿，却不知自己该向何处。为报他前世恩情，流尽今生泪水，却只得劳燕分飞，以身殉情。

如果没有明天，你会怎样装扮你的脸；

如果一定是悲剧，你会如何享受自己的人生。

她似乎并没有什么值得我效仿的，却悲出了一片新天地。

只留伤心独为怀，逝去伤感成独影，随风而逝，独上而至，就像顺流而走的梦，领之风骚，度也成咤，伤之悲，叹之感。那日我看着最后一段，久久合不上书，该结束了，梦该醒了，想了许久，最后我毅然合上了书。然而这并不是结束，我会用一生给它精神上的延续。

满纸荒唐言，一把辛酸泪。

都云作者痴，谁解其中味？

## 红楼梦记读后感篇三

《红楼梦》的文字善于腾挪跌宕，波澜起伏，不但大的故事情节的发展是如此，在许多局部描写中也处处表现出这种特色来。在描写了王熙凤出场后，贾母即命“带黛玉去见两个舅舅去”，而结果是贾赦说：“连日身上不好，见了姑娘彼此伤心，暂且不忍相见。”贾政也因今天“斋戒”去了，故都没见着。在礼规上，两位舅父大人是必须见的，但在文章上如果一个个见面伺候，叙说一番，则不但文字枯燥，而且这两次舅甥的暗谈，文字上也是很不好写的，结果作者采用避难就易，避实就虚的方法，既做到了理之所必见，又避免了实见时描叙的困难。而且这里的虚见又和前后必须要有的实见相互配合，使文章的气势显得抑扬顿挫，波澜起伏。

此后，作者用了相当多的文字写黛玉从宁府回到荣府的一路所见，回荣府后王夫人与黛玉的谈话，黛玉与贾母一起进餐，等等。贾府的面貌与生活习惯也都一一写来，作者的笔锋似乎已从写人物出场转向对贾府其他方面的描绘去了。然而这一切的描写，恰恰是作者在为另一个更高潮的人物出场作铺垫，因此，当吃完饭，贾母命令其他人“你们去吧”，只剩下她和黛玉二人之后，刚要说几句话时，“只听见外面一阵脚步声，丫鬟来报道：‘宝玉来了’。”这样，小说掀起了这次人物出场的最高潮。作者这样安排宝玉的出场是经过精心设计的，在一般情况下，整天在“内帏厮混”的贾宝玉，当林黛玉一进贾府时，是马上就会碰面的，然而作者却偏偏打发他今天“往庙里还愿去”了，一直拖到晚饭后其他人都不在场了，才让他回家。这种安排，有两点用意，一是要让宝、黛二人单独相会（唯一的贾母在场是当时条件下所不可避免的）。宝、黛最后才相见，就可以把其他该写的人和事都写了，然后集中笔墨来写此二人的相会，以掀起最后的高潮；遣

散的人，是为了不发生其他干扰，避免分散读者的注意力，以突击这书中的二位主角，这有如舞台上为突出主要人物而时常使用的“净场”手法一样。这样做的结果，就能有力地加强二人的形象，在读者留下深刻的印象，收到强烈的艺术效果。

贾宝玉的出场，还有一个独特之处是，他刚一露面，“黛玉一见，便吃一大惊”之后，又进去换了另一副装束打扮出来。除衣饰的不同外，第一次主要描写了他的面、色、鬓、眉、鼻、睛等外貌特征。第二次则写到了他“转盼多情，语言若笑；天然一段风韵，全在眉梢；平生万种情思，悉堆眼角”，——完全是传神之笔了。在古代小说中，使其主人公只这样出场亮相的，可说是十分少有的。贾宝玉这个艺术形象给读者的印象如此深刻，是和作者对他初次上场时运用的这种着意刻划的独特手法分不开的。

从以上的描述中可以看出，作者写这些人物的出场，有的先，有的后，有的是本来在场的，有的是贾母叫人去“请”出来的，有的是黛玉去拜见的，有的是自己赶来的，有的是单个到来，有的是多人出来，有的写得详，有的写得略。有实写，有虚写，文章变化多姿，而又合情合理，都体现了作者精密的艺术匠心。

第二，作者对第一次出场的人物，善于用简洁的笔墨准确描绘其形态外貌，又深刻揭示其性格特征，给人以不可磨灭的印象，使人物的基本特性在第一次露面时，就深深扎在读者的脑海中。

如迎春、探春、惜春、虽然“其钗环裙袄，三人皆是一样的装束”，可是迎春的“温柔沉默，观之可亲”，探春的“俊眼修眉，顾盼神飞，文采精华，见之忘俗”，寥寥数语，就已概括出这二人的整个性格特征。

至于其他主要人物就更是这样了。文中王熙凤的出场，描写

的非常出色。作者浓墨重彩地描绘了她的外貌。先总写她“彩镑辉煌”，“恍若神妃仙子”，而后细写她头上戴的，绾的；项上带的，裙边系的；上身穿的，下身着的及外面罩的。真是满身珠光宝气，阔绰绝伦；遍体花团锦簇，艳丽无比。这身穿戴，配上她那“丹凤三角眼”，“柳叶吊梢眉”的俏丽相貌，风骚、苗调的体态，威而不露的神情，再加上丫头、婆子，众星捧月似地前呼后拥，这位年轻、风流、得势、有权的主儿，就从文中活脱脱地站了出来。

再看她的言谈举止，一声“我来迟了，不曾迎接远客”，人未到，笑先闻，已初步展示了她放任的性格。这王熙凤，不出则已，一出则“喧宾夺主”，看她，携了黛玉的手，就那么细细打量起来，故作惊叹道：“天下真有这样标致的人物，我今儿才算见了！况且这通身的气派，竟不象老祖宗的外孙女儿，竟是个嫡亲的孙女，怨不得老祖宗天天口头心头一时不忘。只可怜我这妹妹这样命苦，怎么姑妈偏就去世了！”三句话，于夸赞黛玉娇美容颜，同情黛玉不幸身世之中，蕴含着对贾母不失时机的阿谀逢迎。这王熙凤不仅会说，还很会做。她感情极丰富，而目变化迅速，说着、哭着，贾母一制止，立刻就“转悲为喜”，自我解嘲，说自己勾起老祖宗伤心，该打。作品通过这样很精炼的外形描写和一件小事，就把王熙凤这个人物由表到里的主要特点十分精确地勾画出来了。

## 红楼梦记读后感篇四

笑者，情之美好。人乃有情众生，红楼一干人皆是情种冤孽，随了神瑛侍者下凡而来。宝黛之爱最是让人动容，他们的知己情更让人羡慕，同对功名不屑。宝玉让黛玉抚琴，黛玉打趣道不愿对牛弹琴，宝玉笑道钟子期不一定也认琴谱，言下之意教人深念。宝钗扑蝶，多么青春美好可入画儿的景儿。湘云醉卧，真真让人怜爱。探春起社，何其风流雅致。香菱学诗，只为纯真的追求与喜爱。李纨教子，对于亡夫妇道的忠守……此之种种，皆乃情耳。

哭者，乃命运之作弄。宝黛既两心相爱，何必有金玉之说？迎春与世无争，为何偏嫁中山狼？探春精明能干，为何竟远嫁一去不归？妙玉清高孤洁，为何终陷泥沼中？香菱本是闺阁小姐，为何却由主变仆？晴雯心比天高，为何身为下贱，因谗失命？诸多为何，诸多不如意，尽了黛玉一生泪，也惹了木儿的眼泪。

读罢红楼梦，再读佛书，感触愈深。恁多忘不了，正是“我执”的表现啊。功名、金银、娇妻、儿孙，皆是过眼云烟，虚幻不真，终难抓住，只落得了一片白茫茫大地真干净，何必太过执着？木儿曾作诗曰：“勘破无明几人往，古今哭笑戏一场。”浩浩宇宙，茫茫时间，无非上演了一场又一场戏罢，留名者故有，遗忘者又何其多。你方唱罢我登台，一部红楼终结了，另有他部红楼上演哉！

可叹者，为那些红楼奇女子。颦儿，木儿怜惜才情满腹的你。宝姐姐，木儿理解心热情冷的你。云儿，木儿喜爱豪爽无拘的你。元春，木儿明白无奈入宫门的你。迎春，木儿难忘丫鬟吵架时却在一旁悠然看太上感应篇的你。探春，木儿欣赏积极有男儿气的你。惜春，木儿亦不忘唯伴古佛青灯的你。妙玉，木儿仰慕高洁的你。可卿，木儿疼惜早逝的你。李纨，木儿敬佩恪守妇道的你……然此些美好女儿，美好青春年华，终碎在了美丽的大观园，怎不教人叹息哉！

可念者，红楼梦便是一部世间百态，每个人都是主角，不论婆子小厮，还是公子小姐。好一个“不入红门，不知苦海深”，这与佛又不约而合，人世无非一“苦”字耳。整日价为甚劳碌，终究得到了甚么？所有美好之情，美好之人，美好之物，便如梦一般，醒了甚么都没了。争耐世人仍在梦中难醒转，可念可念！

宝黛既两心相爱，何必有金玉之说？只为金玉只说最般配。最不般配的就是鲜花和牛粪。



迎春与世无争，为何偏嫁中山狼？只为父母眼光狭浅。偏右自己不能做主。好比今日刘志军

妙玉清高孤洁，为何终陷泥沼中？只为空无一技养身，虽清高但无刚烈之性。皮囊虽美，与俗人眠。

香菱本是闺阁小姐，为何却由主变仆？只为水虽大终究漫不过船，涧底松耳。

晴雯心比天高，为何身为下贱？只为才高八斗，德薄一纸。古语命比纸薄。

## 红楼梦记读后感篇五

秦可卿，是红楼梦里最美的名字，其他的不是玉就是钗，不是云就叫春，都比较俗气，单单这个可字，就让人想起可人，可爱，可亲等等，透露一种讨人喜欢的意思。卿字也不错，香港有部电影叫卿本佳人，这四个字出自二十四史里唐代李延寿的北史：“卿本佳人，奈何作贼？”知识渊博的曹雪芹自然不会不知道，说明能用这个卿字的人，必须是美人才对。当然曹雪芹是不是对人物的结局另外有深意那就不可知了。许多谐音红学家对这个名字做了很多联想，如情可轻，情可倾，情可禽，秦克清等等，叫人浮想联翩，但动机值得怀疑。

秦可卿不但名字取的好，人也长的好。对秦可卿的外貌作者都是通过侧面来介绍，集中在第五回。首先是红楼梦十二支曲子中，秦可卿的曲子是“好事终”，画梁春尽落香尘，擅风情，秉月貌。。。可见秦是长的很美的，而且是擅弄风情，属于那种比较性感迷人的哪一类。其次是第五回借贾母之口说素知那秦氏是极妥当的人，因他生得袅娜纤巧，行事又温柔和平，乃重甥中第一个得意之人。通过第三方，而且是德高望重的贾母的官方发布，给人强烈的印象。第三是介绍秦可卿父亲时说他有个抱养的女儿生得形容袅娜，性格风流。至于怎么个风流，书中就一直不再提起，再出场时，秦可卿

已经病了，而且病入膏肓。最后通过对秦可卿房间的摆设，通过她生活中的侧面来反映她的情趣。第五回秦可卿接待安排宝玉到她房间里睡觉，通过宝玉的角度可以看出秦可卿的性感，妩媚。刚到房间便闻到一股细细的香甜，宝玉便眼饧骨软，入房就看到墙上挂着海棠春睡图，然后看到的是武则天的宝镜，赵飞燕的金盘，西施浣过的纱衾，红娘抱过的鸳枕，先不说，叔叔到侄媳妇房间里睡觉是不是合乎伦理，但通过这些可以看出一个长相一般，或生活邈邈的妇人是不可能有这样的房间摆设的。

秦可卿的人际关系好。一是她自己说，王熙凤去看望病重的秦可卿，她强笑道：……他敬我，我敬他，从来没有红过脸，就是一家子的长辈同辈之中，除了婶子不用说，别人也从无不疼我的，也从无不和我好的。二是通过别人说，贾母认为秦可卿行事温柔和平，乃重甥中第一个得意之人。秦可卿死后，作者写道：。。。那长一辈的想他素日孝顺，平辈的想他素日的和睦亲密，下一辈的想他素日慈爱，以及家中仆从老小想他素日怜贫惜贱，爱老慈幼之恩，莫不悲号痛哭。。。秦可卿以一个营缮司抱养女的身份嫁入贾家，能迅速融入这个大家庭中，可见她是个情商很高的人，能正确认识自己，隐忍负重，取得大家的信任，同时她又能正确的认识别人，察言观色，尽可能的照顾大家的情绪，上上下下都很喜欢她。

虽然秦可卿在红楼梦中出场的机会非常少，但凭着这三好，足以看出曹雪芹是很喜欢这个角色的，有点象钱钟书眼中的唐晓芙，秦可卿也足以在读者心目中树立一个美好的形象了。

当然，秦可卿还有许多让人感兴趣的地方。

首先，秦可卿是怎么死的。可以肯定的是“淫丧天香楼”而不是现在市面上红楼梦中的“死封龙禁尉”。看过八七版电视红楼梦或对红楼梦稍有研究的人都会认同秦可卿是吊死在天香楼上。第五回中秦可卿判词前面的那幅画是，一座高楼，有一个美人悬梁自尽。而在描述秦可卿的曲子的第一句是：

画梁春尽落香尘。第五回中的判词，唱曲，画册是曹雪芹对红楼梦所有人物——尤其是主要人物——概括的总纲，高度概括了每个人物最后的命运和性格长相特点，是总领全局的，后面的所有回目都是对这些总纲的展开。其他所有人物的归宿都没有跳出这个总纲，所以秦可卿的死也不例外，另外，贾母的丫头鸳鸯吊死的时候迷幻之中遇到秦可卿传授她上吊的方法也可以印证。而病死则是作者后期受他人的影响而做的修改，但修改的不彻底，留下了许多痕迹。不管是吊死还是病死，都是因为她和公公的事情败露，羞愧而死。因为宁国府的焦大一次在酒后就大声嚷嚷，养小叔子养小叔子，扒灰的扒灰，而在贾府私塾中金荣也曾对秦可卿的弟弟秦钟说了许多不干不净话。由此可以看出，秦可卿和贾珍之间的关系从老到小都已经知道了。

其次，秦可卿到底是不是荒淫。秦可卿的判词“情天情海幻情深，情既相逢必主淫；漫言不肖皆荣出，造衅开端实在宁。”

封建伦理认为，百善孝为先，万恶淫为首。书中我们看不出秦可卿有多么风流淫荡，而一个淫荡的人也不可能在贾府立足，更不可能被以贾母，王熙凤为代表的老封建所接收，所以秦可卿的淫更多是被逼无奈的被淫，“造衅开端实在宁”秦可卿得到这样的评价实际上是因为宁国府的贾珍所迫。贾珍在宁国府是说不二无恶不作的实际掌权者，他可以让下人当着大家的面，朝他儿子脸上吐吐沫，可见贾蓉的地位很低，而霸占漂亮儿媳妇也就顺理成章了。由此我们也可以解释很多现象，比如秦可卿死后为什么那么荣光，就是因为秦可卿在贾珍心目中的地位决定的。而秦可卿的两个丫头，瑞珠触柱而死，宝珠愿作义女从此出家再不愿意回贾府，都是因为，她们深知秦可卿和贾珍的丑事，而害怕报复的无奈选择。

第三秦可卿到底是什么出生，作家刘心武考证秦可卿的原型是康熙皇帝废太子胤初之女，是为了躲避政治迫害而隐藏在贾府的一个政治间谍，最后被贾元春在皇帝面前告密而揭露，

大作家讲的有理有据。但凡沾上政治的边都很乏味，所以我更愿意相信秦可卿只是普通的营缮司秦业的养女。秦业就是情孽，所以儿子叫秦钟(情种)，儿女也多情，自古多情空余恨，冰雪聪明的秦可卿身上其实是红楼中所有人物的一个化身，她身上的情是围绕这部小说的又一线索，她的结局是贾府的一个缩影，不然秦可卿预言贾府最后的月满则亏，水满则溢，盛筵必散的结局怎么都一一得到了印证呢！

作者：蔡国忠

公众号：南湖文学

梦境红楼-《红楼梦》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

## 红楼梦记读后感篇六

关于写红楼梦的作文：红楼一梦

大庆五十五中初三（6）班汪秀琦

金陵十二钗的绝世奇才，终敌不过千红一哭，万艳同悲的命定前生。惊世的顽石也只不过是一块无法补天的石头，红楼轰然倒下，梦碎而醒，青灯古佛的云空未必空，随经文诉出曹雪芹的满腔幽怨。红楼一梦，凄美感人，金陵十二钗各自不同的悲剧，谱写出了一曲跌宕起伏的浩歌，只听那歌中唱到：“开辟鸿蒙，谁为情种？”都只为风月情浓。

林黛玉的执着，薛宝钗的开朗，史湘云的率真曾是那样的美好，而殊不知，红楼一梦，终是破碎，只因木石结盟那一段刻骨铭心的爱情。她没有错，她爱得执着，爱得勇敢，爱得单纯。你看她，举手投足间萦绕着一种孤傲，一种风流，你听她“愿奴肋下生双翼，随花飞到天尽头”，她的泪，源于爱，始于情，每一滴单纯都没有一丝杂质，寄人篱下的凄苦，幸福的可望而不可及，在她的心中留下了千万道旧伤新疤，泪尽人亡。她奋力一挣，挥起双翼回归天尽头的香丘。她香消玉殒了，却拥有了一份至死不渝的爱情。相比之下活着的煎熬孤寂倒不如这一死来得潇洒。生与死，隔断了婚姻，却斩不断情缘。

别人拼尽全力也只能做到金陵十二钗之一，而她生来就叫做宝钗，钗中之宝，而可惜的是她等来了婚姻，却没有等来爱情。都道是金玉良缘，怎奈何宝玉只念着木石前盟。杨妃扑蝶的烂漫隐于人后，冷艳的清香压低了她清远的傲骨。于是她款款的轻移莲步，做着大家闺秀的典范。终于有一天她做了他明媒正娶举案齐眉的妻，以活着的姿态敬告天地亲友，她才是宝玉命中注定的那个人。然而红烛、红衣、红帐，帐底却是鸳鸯不成双。她到死都是孤独的，说什么脂正浓粉正香，如何两鬓又成霜，守着冷帐孤衾，红颜成槁。这就是最残酷的结局。

好似食尽鸟投林，落了白茫茫大地真干净。

## 红楼梦记读后感篇七

初见红楼，年少懵懂。那时读的是简单的少儿版，没有一字一句的斟酌，也没有细细品读贾府的繁荣，一句句含有隐晦的诗词也是直接跳过。那时是被故事吸引，在一个个人名还记不住的时候，我竟通读完了全本，不喜欢林黛玉的懦弱，贾宝玉的风流，薛宝钗的心机，王熙凤的毒辣……当时的我并不明白这本“无聊”的书是怎么成为名著的。再见红楼。我阅读的是青少版，开始被曹雪芹的文笔吸引。从中竟朦朦胧胧地感受到了每个人的无奈与辛酸。林黛玉的隐忍，贾宝玉的失情，薛宝钗的明哲保身，王熙凤的无子之痛……似乎每一个人，都有自己的苦衷，他们竟都是封建社会的牺牲品。又见红楼。我捧起了原版，这次我读到的不是宝黛爱情悲剧的明线，也不是曹雪芹的笔下生花，而是红楼梦真正的价值——贾史王薛四大家族的兴衰变迁，是红楼梦中隐藏的巨幅历史画卷，那些封建社会对人性和美好的摧残。作者曹雪芹是家道中落之人，历经家族巨大变迁的他，或许早已经看透了世事无常、变化万千……“月满则亏，水满则溢”，在封建社会的腐朽和压榨下，即使再兴盛的家族也不会长久。曾经多么辉煌，受人“敬仰”的荣国府，也会有树倒猢猻散的一天。

曹雪芹在《红楼梦》的第一回，便通过贾雨村的“良言”警示了世人。《红楼梦》的明线是宝黛的爱情悲剧，他们所追求的纯洁无瑕的爱情令人扼腕叹息的被残杀了，其中深层次的原因引人深思……真的是所谓“天命”吗？我更愿意理解为是封建社会的伤害，他们的命运结局是自己不能掌控的，是一场凄美的“梦”。曹雪芹的逻辑何等细腻！他借助诗会埋下了许多伏笔，那些悲情的诗句实际上正是曹雪芹在行文捻墨之中暗示的结局。曹雪芹的文笔何等韵美！在黛玉初进贾府时，寥寥几笔便勾勒出了荣国府的华丽与奢侈。而在他笔下，有“花谢花飞花满天，红消香断有谁怜”，更有“好风凭借力，送我上青天”的诗句，不仅成了千古名句，更是言简意赅的表明了黛玉和宝钗的性格差别。在他的笔下，贾史王薛

四大家族的悲欢离合跃然纸上；在他的笔下，宝黛钗云十二钗的音容笑貌栩栩如生！《红楼梦》是故事中主人公们一场破碎的梦，是贾家百年兴衰变迁的黄粱一梦，更是一个时代遗存的美丽又残忍的梦……它就像是原作中女娲补天遗留下来的石头一样，静静的待在时光的角落中，待在岁月的尘埃中，等待着被人发现，然后娓娓道来。

作者|昆山市第二中学初一（17）班张馨月

公众号|玉峰文苑

## 红楼梦记读后感篇八

“满纸荒唐言，一把辛酸泪。”一曲红楼蕴含人间悲欢情愁，是多少人留下了惋惜之泪。

以前，我一向认为那富丽堂皇的大观园是温柔的女儿乡，是多少人梦寐以求的地方。而此刻重读红楼梦的我明白自己错了。在那如此富裕的红灯绿酒生活下，竟掩盖了世界如此肮脏的一面。小说的资料很多，但令我最动容的贾宝玉和林黛玉那感情杯具。

或许吧，林黛玉是有些小肚鸡肠，是有些娇柔做作。但我们仍从她的一言一行中感受她的温柔与多才。我也并不否认薛宝钗很完美，她的大方，孝敬是书的亮点。但是，她在完美，也只是封建社会的塑造品，没有自己的思想，如娃娃般只明白一味的服从长辈的命令。相比之下，叛逆的贾宝玉和孤寂冷傲的林黛玉却给我另一番体会。

“花飞花谢花满天，红消香断有谁怜？”也许有人会说花谢是自然规律，又那样假惺惺的葬花呢？你们不懂，黛玉这是把花比喻自己，感叹自己会不会这些花一样，等到花期一过，也会像花儿一样孤零零的落下，没人问？我只能佩服作者了，黛玉葬花已经暗示了最后她悲惨的结局。

当所有人都沉浸在与亲人团聚时的喜悦中，只有黛玉在旁独自一人悲哀。没人会懂她，自从她踏进贾府的那一刻，她务必留意谨慎，注意自己的言行，一不留意说错了什么或做错了什么，就会惹来人的嘲笑。寄人篱下久了，使她变成了在有些人看来小肚鸡肠的样貌。

当贾府一片喜气洋洋时，所有人都在为贾宝玉和薛宝钗的婚事做准备的时候。潇湘竹院却是另一番景象，面色苍白的黛玉等着贾宝玉的到来，没想到等待的却是心上人要成亲的消息。哭，恨已经无济于事了，黛玉带着无奈走完了自己的一生。

有些人认为这本书无非只是写了一个三角恋爱的纠葛，但《红楼梦》也折射出了当时社会的黑暗以及人们不知反抗的观念。• 葫芦僧乱判葫芦案，尤二姐的吞金自杀。都证明了当时社会的黑暗。

从这本书中，我明白了，我们要有反抗精神。如果当时薛宝钗不答应嫁给贾宝玉，那故事的结局就不会这样了。所以我们在现代这个社会，要有反抗精神，不要到以后再后悔！